

专项计划名称：2019平安租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159061

证券简称：19平2A1

证券代码：159062

证券简称：19平2A2

证券代码：159063

证券简称：19平2B

证券代码：159064

证券简称：19平次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平安租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年第3期（总第10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资产支持证券基本情况

2019平安租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2019年04月23日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本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次优先级、次级三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按面值分期偿还后的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159061	19平2A1	PR平2A1	2019-04-23	2020-03-25	按季度过手摊还本金,按季度付息	AAA	4	10.90	0.00
159062	19平2A2	PR平2A2	2019-04-23	2021-06-25	按季度过手摊还本金,按季度付息	AAA	4.7	10.00	0.00
159063	19平2B	PR平2B	2019-04-23	2021-09-25	按季度过手摊还本金,按季度付息	AA+	6.9	1.40	0.4208

159064	19平次	-	2019-04-23	2023-09-25	到期分配 剩余收益	无评级	-	1.8413	1.8413
--------	------	---	------------	------------	--------------	-----	---	--------	--------

## 二、收益分配计划

根据《2019平安租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的约定以及专项计划历史收益分配情况，专项计划的本金分配安排如下：

收益分配日期	19平2A1 本金兑付比例	19平2A2 本金兑付比例	19平2B 本金兑付比例	19平次 本金兑付比例
2019-06-25	56.63%	0.00%	0.00%	0.00%
2019-09-25	20.58%	0.00%	0.00%	0.00%
2019-12-25	22.79%	0.06%	0.00%	0.00%
2020-03-25	-	26.44%	0.00%	0.00%
2020-06-25	-	21.72%	0.00%	0.00%
2020-09-25	-	18.86%	0.00%	0.00%
2020-12-25	-	17.10%	0.00%	0.00%
2021-03-25	-	14.33%	0.00%	0.00%
2021-06-25	-	1.49%	69.94%	0.00%
<b>2021-09-25</b>	-	-	<b>30.06%</b>	<b>分配剩余收益</b>
合计	100%	100%	100%	-

## 三、本次分配方案

本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将于收益分配日 2021 年 09 月 25 日（T 日）将实际分配的资金划付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 2021 年 09 月 24 日（T-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公司”）本专项计划持有人名册上登记的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可获得相应的收益分配款项。

本次资产支持证券本金和收益的分配安排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收益分配类型	分配本金（元/份）	分配收益（元/份）	持有人份额（份）	分配资金合计（元）	剩余本金面值（元）	剩余本金余额（元）
159063	19平2B	到期兑付	30.06	0.5228	1,400,000	42,815,920.00	0.00	0.00

注：上表中“分配资金合计”=（“分配本金”+“分配收益”）\*“持有人份额”；“剩余本金余额”=“剩余本金面值”\*“持有人份额”

19 平 2B (159063) 本次分配完成后, 本金兑付完毕并终止挂牌转让, 最后交易日为 2021 年 9 月 22 日, 摘牌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按《计划说明书》及《标准条款》约定, 本专项计划将于本次收益分配完成之日终止, 专项计划剩余资金及资产将分配给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19 平次 (159064) 摘牌日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

#### **四、分配方式**

本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分配将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 将本期分配资金划至中证登上海公司, 再由中证登上海公司支付至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的资金账户, 或将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出的分配指令, 将本期分配资金支付至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的资金账户。

#### **五、关于本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事宜按照税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执行。

#### **六、管理人联系方式**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 层-25 层

电话: 0755-81917033

传真: 0755-82053643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平安租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 年第 3 期（总第 10 期）收益分配的公告》的签署页）



2021 年 09 月 17 日